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連郁涵

電話：03-3322101#7576

電子信箱：1004763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廣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人字第11000064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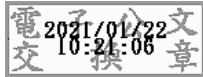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本府110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，貴機關學校如有遴薦人員，請於110年2月5日(星期五)前函報本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110年1月20日府人考字第1100008270號函（正本計達）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人事室 110/01/22 11:09



1100000515

無附件